

中華民國113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非營業部分)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編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預 算 目 次

中華民國113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1-20
二、預算表	
(一)預算主要表	
1. 收支餘絀預計表及說明·····	23-25
2. 餘絀撥補預計表·····	26
3. 現金流量預計表及補充說明·····	27-28
(二)預算明細表	
1. 教學收入明細表·····	29
2.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明細表·····	30
3.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31
4.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32
5. 教學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34-43
6. 其他業務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44-45
7.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46-48
8. 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49-50
9.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51-54
10.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56-59
11.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60-61
12.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62-63
13. 資產折舊明細表·····	64-65
14. 資產報廢明細表·····	66
15. 長期債務舉借及償還明細表·····	67
16. 長期債務舉借餘額明細表·····	68
17.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69
(三)預算參考表	
1. 預計平衡表·····	70-71
2.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72
3. 員工人數彙計表·····	73
4. 用人費用彙計表·····	75-76
5. 各項費用彙計表·····	77-80
6.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81
7. 補辦預算明細表·····	82
(四)附錄	
1.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 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84-88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

本校預算及財務運作，多年來比照一般行政機關，採行公務預算制度，有關財務收支悉數納入國庫統收統支系統，惟難以形成整體經營理念，同時經費使用限制較多，缺乏彈性，無法切合教學、研究及發展之需要；大學法修正通過後，賦予各校在法律規定範圍內享有自治權，而財務自主即為落實大學自治的重要目標之一；透過財務自主實施校務基金，促使本校自籌部份財源，不僅能汲取社會資源投入教育，減輕政府負擔，同時亦能增進資源使用效能，提高辦學績效，促進與社會良性互動關係，達到資源共享及培育人才之目標。

為因應 90 年 12 月 21 日修正之「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以下簡稱設置條例）第 10 條但書規定，有關推廣教育等 5 項自籌收入不受預算法、會計法等限制，爰經教育部報奉行政院核定自 93 年度起，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年度預算書區分為「適用預算法編送版（A 版，政府補助及學雜費等收入，不含 5 項自籌收入）」、「不適用預算法編送版（B 版，即 5 項自籌收入）」及「全部版（C 版）」等 3 版。惟實際執行結果，雖可達到設置條例第 10 條但書規定之經費執行彈性，但卻使預算編製及執行更形複雜；且屢遭立法院與審計部質疑未能完整表達校務基金預算及財務報表。經教育部詳加檢討結果，報奉行政院 98 年 7 月 6 日院授主孝三字第 0980004182 號函同意，自 99 年度起予以合併為一個版本，以完整表達學校預（決）算財務狀況之全貌，並適度簡化預（決）算編製作業之負荷。另因應設置條例於 104 年 2 月 4 日修正通過，明定校務基金來源分為政府循預算程序之撥款及自籌收入二類，爰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經教育部函報行政院主計總處 104 年 5 月 12 日主基作字第 1040200370 號函同意將各預算書表有關「政府補助及學雜費等收入」與「5 項自籌收入」，修正為「政府補助收入」及「自籌收入」表達，以符設置條例修正意旨。

二、組織概況：

依據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組織規程，置校長 1 人，綜理校務，副校長 1-3 人，襄助校長處理校務，並推動學術研究，下設教務處、學生事務處、總務處、研究發展處、電子計算機中心、圖書館、秘書室、人事室、主計室、體育室、軍訓室、環境安全衛生室；因教學、研究、服務及推廣之需要，設有推廣教育中心及專業實務能力鑑定中心，並設護理學院、健康科技學院、人類發展與健康學院、智慧健康照護跨領域學院等 4 學院（共計 12 個學系，12 個研究所）及通識教育中心，茲分述如下：

- (一)護理學院——設有護理系（學士班、碩士班、博士班）、護理助產及婦女健康系（學士班、碩士班）、高齡健康照護系及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系（學士班、碩士班）。
- (二)健康科技學院——設有健康事業管理系（學士班、碩士班）、資訊管理系（學士班、碩士班）、長期照護系（學士班、碩士班）、休閒產業與健康促進系（學士班、碩士班）、及語言治療與聽力學系（學士班、碩士班）。
- (三)人類發展與健康學院——設有嬰幼兒保育系（學士班、碩士班）、運動保健系（學士班、碩士班）及生死與健康心理諮商系（學士班、碩士班）。
- (四)智慧健康照護跨領域學院。
- (五)通識教育中心。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 (六)教務處——掌理註冊、課務、教學業務、在職進修、學術服務、教學資源及其他教務事項。
- (七)學生事務處——掌理心理輔導、生活輔導、課外活動指導、衛生保健、健康促進、就業輔導及其他學務事項。
- (八)總務處——掌理文書、事務、出納、營繕、經營管理及其他總務事項。
- (九)研究發展處——負責校務發展、學術交流、學生實習、產學合作等相關業務。
- (十)電子計算機中心——負責電子計算機業務。
- (十一)圖書館——負責蒐集教學研究資料，提供資訊服務。
- (十二)秘書室——辦理秘書事務。
- (十三)人事室——辦理人事事務。
- (十四)主計室——辦理歲計、會計、統計事務。
- (十五)體育室——負責體育教學、體育活動、場地與器材之維護與借用等業務。
- (十六)軍訓室——負責軍訓課程之規劃與教學及學生輔導。
- (十七)環境安全衛生室——負責維護環境及安全衛生相關事宜。
- (十八)推廣教育中心——掌理推廣教育事宜。
- (十九)專業實務能力鑑定中心——負責健康照護實務能力鑑定事宜。

三、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條所定，凡付出仍可收回，而非用於營業之作業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前年度決算結果及上年度預算截至 112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一、前(111)年度決算結果：

- (一)業務收入：決算數 9 億 63 萬 5 千元，較預算數 8 億 5,646 萬 5 千元增加 4,417 萬元，約 5.16%。
-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決算數 9 億 5,452 萬 7 千元，較預算數 9 億 9,130 萬 3 千元減少 3,677 萬 6 千元，約 3.71%。
- (三)業務外收入：決算數 9,581 萬元，較預算數 9,807 萬 4 千元減少 226 萬 4 千元，約 2.31%。
- (四)業務外費用：決算數 4,676 萬元，較預算數 4,952 萬 2 千元減少 276 萬 2 千元，約 5.58%，主要係 COVID-19 影響場地出借減少致場地相對營運成本減少所致。
- (五)收支餘絀：決算短絀數 484 萬 2 千元，較預算短絀數 8,628 萬 6 千元，減少短絀 8,144 萬 4 千元，主要係其他補助收入增加及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減少所致。
- (六)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決算數 1 億 4,768 萬 7 千元（專案計畫 1,066 萬 3 千元，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 億 3,702 萬 4 千元），占可用預算數 1 億 4,834 萬 4 千元（專案計畫 1,066 萬 3 千元，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 億 3,768 萬 1 千元），執行率約 99.56%。

二、上(112)年度截至 6 月底止預算執行情形：

- (一)業務收入：實際業務收入 4 億 3,491 萬 6 千元，較預算分配數 4 億 3,021 萬 7 千元，增加 469 萬 9 千元，約 1.09%。
-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實際業務成本與費用 5 億 768 萬 3 千元，較預算分配數 5 億 5,628 萬元，減少 4,859 萬 7 千元，約 8.74%。
- (三)業務外收入：實際業務外收入 4,694 萬 1 千元，較預計數 4,895 萬元，減少 200 萬 9 千元，約 4.10%，主要係場地出借收入減少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所致。

(四)業務外費用：實際業務外費用 2,245 萬 5 千元，較預計數 2,391 萬 9 千元，減少 146 萬 4 千元，約 6.12%，主要係支應場地相關經費減少所致。

(五)收支餘絀：實際短絀數 4,828 萬 1 千元，較預計短絀數 1 億 103 萬 2 千元，減少 5,275 萬 1 千元，約 52.21%，主要係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減少所致。

(六)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實際執行數 1,606 萬 9 千元，占可用預算分配數 1,344 萬 6 千元，執行率約 119.50%。

參、業務計畫：

一、營運計畫：

(一)教學目標：

本校以「NTUNHS Education Plus 北護大教育創新與增值」為未來校務推動之主軸。近年政府再度重視技職教育，乃期待學校教育能貼近社會脈動與產業需求。而教育的價值在於被需要性，須與時俱進不斷調整更新，才能持續增值並歷久彌堅。為實現「迎向卓越：鞏固學校特色，擦亮北護品牌」願景，本校治校理念從「教師學生、校務行政、校園環境及外部連結」四大構面展開，規劃「增值教與學、完備管理機制、再造活絡校區、建立全球夥伴關係」，強化多元跨域、國際化與標竿學習，透過五項重點目標及核心策略，包括「強化產學創新研發增值鏈，驅動創新創業」、「厚植多元跨域能力，培育未來人才」、「營造無國界學習，建立全球夥伴關係」、「再造活絡校區，自主創新經營」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營造全人友善，實現永續發展SDGs願景」，據以進行校務發展。希冀在既有基礎上，努力讓校務再締新猷，培育之專業能領先時代趨勢與人才需求，發揮健康照護專業影響力，成為亞太地區護理健康照護最重要的大學。

目標一、強化產學創新研發加值鏈，驅動創新創業

此一目標主要為推動：(1)強化智財成果應用，形塑多元產學研生態網絡、(2)強化教師創新研究與研發，鼓勵多元跨域創新、(3)領引推動課證合一制度，鼓勵專業能力證照化，強化就業力、(4)建置國際化專業檢定環境，加值北護教育模式。相關策略摘錄如下：

1. 協助「產學合作、研發技轉」，強化教師研發能量、特色研究

積極提升教師的研發能量，爭取「大健康產業創新研究中心」正式設立為「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二部份」之特色領域研究中心，以使推動經費穩定。發揮本校健康照護特色研發、諮詢、訓練功能，鞏固扮演政府智庫角色，擴大爭取各種研發委辦計畫。持續擴大與大健康產業合作，積極簽訂產學策略聯盟提升研發動能，並鼓勵優化專利及技術轉移成果；此外，教學激發學生創意思考，有利實現創業夢想。

2. 設立「Co-moving 共進計畫辦公室」，爭取外部經費

整合校內現有計畫團隊力量，設立統一競爭型戰略計畫辦公室（Co-moving共進；COM），積極與各界進行更多元合作，從原有關注校內轉化，進而與校內與其他部門、地方社區甚至國際社區緊密結合，成為校級樞紐(Hub)，全力發動爭取教育部、公部門與產業界大型計畫，拓展外部合作與補助來源。邀請行政及學術主管、教師共同參與，及視需要納入外部專家參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與目標訂定討論，依循目標分層執行。將資源挹注提升教學設施設備、學生自主學習環境、競爭力培養。並且整合校務研究辦公室，運用大數據資料，提供學術與行政單位運用以提升學生學習、教師專業成長、校務決策經營與校務發展。

目標二、厚植多元跨域能力，培育未來人才

此一目標主要為：(1)發展學院特色，推動品牌領航計畫、(2)深化跨領域及終身學習，整合專業加值、(3)落實課證合一，彰顯務實致用特色、(4)推動教師標竿學習、促進教研支持措施常態化，精進學術發展。推動之重要計畫策略包括：

1. 成立「跨領域學院」，整合專業加值

在護理及健康照護專業領域基礎下，厚實學生實質跨域學習能力與競爭力、鼓勵教師專業跨域擴散，藉由發展跨領域課程，推動全校學生「跨領域學習」(Interdisciplinary Learning)到「跨科際教育」(Trans-Disciplinary Education)。鼓勵發展「微學分學程」及「跨系院合作」，培養學生具備多元能力，能有效解決問題與因應快速變動社會之人才。

2. 建立「北護大師鐸獎」，推動標竿學習

發揮大學「培育人才」為教育之本精神，建立「北護大師鐸獎」成為本校教師終生之教學最高榮譽，透過設立徵選與評比機制公開表揚，成為教師間相互學習觀摩的指標。

3. 促進「教研支持措施常態化」，鞏固教研能量

盤點既有及計畫試辦推動之教研支持項目逐步轉為常態性機制，將高教深耕、特色躍昇等計畫，現有推動成效良好項目如教師彈性薪資、TA、業師共同教學、研究支持等，納入學校常態政策，協助教師精進教學及研究，產生正向循環。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4. 建置「人才智庫」，善用 Mentor 制育才惜才

建立教學研究行政人才庫，推動「Mentor 制」。經歷完整建檔，系統性進行人才引進、培養和儲備，並定期評估與管理，專業進修、調整、安排人才合適職務、約用人員升遷等制度，發揮人才最大潛能與提升服務質量。藉由工作分析，重整既有人力與合理化薪資結構，建構效率化制度。

目標三、營造無國界學習，建立全球夥伴關係

此一目標主要為：(1)建置跨國微型聯盟教育模式，加強國際化學習、(2)落實海外學習與拓展海外合作，經營北護大國際教育品牌、(3)推動多國雙聯學制，放眼全球高等教育市場、(4)廣納境外生招收規模及強化全英語教育授課比例，落實國際型大學目標。推動重要計畫策略包括：

1. 營造「無邊界學園」，加強國際化學習

結合美澳東南亞或姊妹校等頂尖大學，共同規劃設計無國界學分轉換、學位認可方式，建立「跨國微型聯盟教育模式」，聯盟學校學生可在母校或聯盟學校修讀「多國雙聯學制學程」，聯盟學校共同授予學位學歷／課程證明。為精進學生國際學習之外語能力，將推動大學新生「Online talk定額時數」，強化聽說能力，結合姊妹校與國際生，延伸課室學習加值教育銜接無邊界學習。

2. 實現「北護大築夢千人計畫」，落實海外學習

目前本校逾百間國外教學與實習合作機構，在此基礎上，協助系所拓展海外合作關係，落實本校全系所100%海外實習。爭取教育部學生出國經費補助，增加學生參與「國際雙學位／交換／實習」等跨國學習機會。在5年內讓全校學生超過1000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人實現走出去的夢！

目標四、再造活絡校區，自主創新經營

此一目標主要為：(1)美化維護老舊校舍，發展兩校區獨特特色、(2)實施資產活化經營及策略募款，增加自主財源、(3)營造友善優質校園，提升校園文藝氛圍、(4)自然環境永續，分享校園環境設施，促進區域發展。推動之重要計畫包括：

1. 實施分段建造，重現城區風華

第一階段再創內江校區昔日風華，持續推動「文教大樓古蹟修復及再利用計畫」，內容包括修復古蹟原貌、校舍改善與空間活化，永存本校創校精神與保留傳統風貌，維護北護大之根「起家厝」。第二階段，全盤考量校務基金與城區部整體發展規劃興建第二文教大樓「國際大樓」，發展本校第二地標。此外，持續活化運用本校其他大樓以發揮最大效益。

2. 發展「國際進修推廣學園」，運用藍海策略

城區部文教大樓107年已列為直轄市定古蹟，透過文化局經費補助規劃修復再活化使用。城區將發揮區域特性，朝向進修推廣教育、國際專業培訓、產學專業發展邁進，搭配區域趨勢發展特色，成為「健康照護產業HUB」連結國內外學術機構產業，經由價值創新獲得新的市場發展空間。

3. 實施「資產活化經營」及「策略募款」，增加自主財源

為增加校務基金自主財源，運用企業經營理念，活化運用學校現有資產，學校部分空間與優秀經營團隊合作，活絡校園環境便利師生並增加財源。另外，塑造學校聲譽與形象、經營校友關係、擬訂募款策略及專案，強化校友和外部連結拓展募款，財源收入將挹注於支持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改善老舊建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築，優化教研環境及友善校園環境等。

目標五、營造全人友善，實現永續發展 SDGs 願景

此一近中程目標主要為：(1)打造健康活力綠校園，重視環境友善及人文關懷、(2)實踐全齡照護，推動知識移轉，形塑專業領導的形象、(3)結合校友網絡，強化產業連結，提升學生就業力、(4)扣合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實踐校園永續發展。推動之重要計畫策略包括：

1. 推動「知識轉移」，鼓勵社會實踐

支持引進專業教育模式與教師研發成果輸出至產業，鼓勵跨系所合作、專案計畫以「論壇、研討、演講」等方式與社區、業界、國際學研機構合作，促進學術能量雙向流動與外界接軌和社會實踐。

2. 打造「健康活力永續綠校園」，重視環境友善、全人關懷

重視校園節能減碳、校園綠美化、校園環保回收，增設太陽能裝置，實行資源循環。再者，辦理教職員生健康促進活動，營造身心靈健康環境。為學生規劃多元校園活動，活絡社團、增加學生競賽獎勵，凝聚對校園認同感。

3. 舉辦「大師講堂」，培養關懷利他精神

「樂、育、親、仁」是本校核心價值。培育兼具人文素養、開闊視野人才。將邀請國內外知名領域大師，定期舉辦「大師講學」或「特色活動」。從人文知識、博雅態度到世界公民應關注的國際議題，提升師生對人的敏感度與真善美價值，同時接軌成為世界公民。

4. 落實「品管機制」，提升行政效能

建構完善校務決策行政系統，落實計畫與管考機制，符合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PDCA 流程精神。每年針對校務發展計畫定期檢視量質化成效。同時，依據「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辦法」建立制度，合理保障學校營運效能、資產安全及財務安全。

(二) 研究目標：

1. 提升學術研究水準

延攬優良師資，本校現有編制內專任講師以上職級之教師約 169 位，其中助理教授以上師資佔 95.27%，而具有博士學位者共佔 93.75%。為使師資結構更趨精良，本校鼓勵教師進修，強化教師升等制度；並鼓勵教師爭取專案研究及論文發表，以提升學術水準；更加強護理專業教育，醫療機構管理、通識教育之理論發展研究，期能對學生專業知能提供最佳學習環境，進而發展成為健康科學教育之學術機構。

2. 推動教學單位產學合作，提升老師實務能力：

加強產學合作、技術研發與專利申請，推動公辦民營申請委託案，協助老師參加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或教育部產學合作成果展，以提升老師實務能力。

(三) 服務社會目標：

1. 配合終身教育政策，積極辦理進修推廣與回流教育，其包含各式知能轉較高層次之在職教育的課程，提供社會大眾多元進修的機會，培養相關業者提升知能的學習環境，為社會造就更多行業中高階層的專業服務人才。

2. 預計本年度辦理推廣教育課程 220 班次，服務人次約 7,300 人。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二、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與其資金來源及其投資計畫之成本與

效益分析：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本年度預算編列5,962萬4千元，均係一次性項目，並由自有資金支應（含國庫撥款4,365萬元及營運資金1,597萬4千元），編列項目如次：

- (一)土地改良物 886 萬元，包含晨映大道鋪面整平改善工程、癒花園電話亭新增鋪面及熾陽大道瀝青混凝土路面更新所需經費。
- (二)機械及設備 2,592 萬 7 千元，主要係設置及應用電子計算機設備、各教學研究與行政用設備、教育部專案型補助計畫購置設備及汰舊場館老舊影音設備所需經費。
- (三)交通及運輸設備 317 萬 4 千元，主要係各教學研究及行政用設備、教育部專案型補助計畫購置設備及汰換管理用公務車輛所需經費。
- (四)什項設備 2,166 萬 3 千元，主要係設置及應用電子計算機設備、各教學研究與行政用設備、教育部專案型補助計畫購置設備、圖書館圖書購置及全校冷氣機及飲水機汰換所需經費。
- (五)113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其資金來源圖，詳見圖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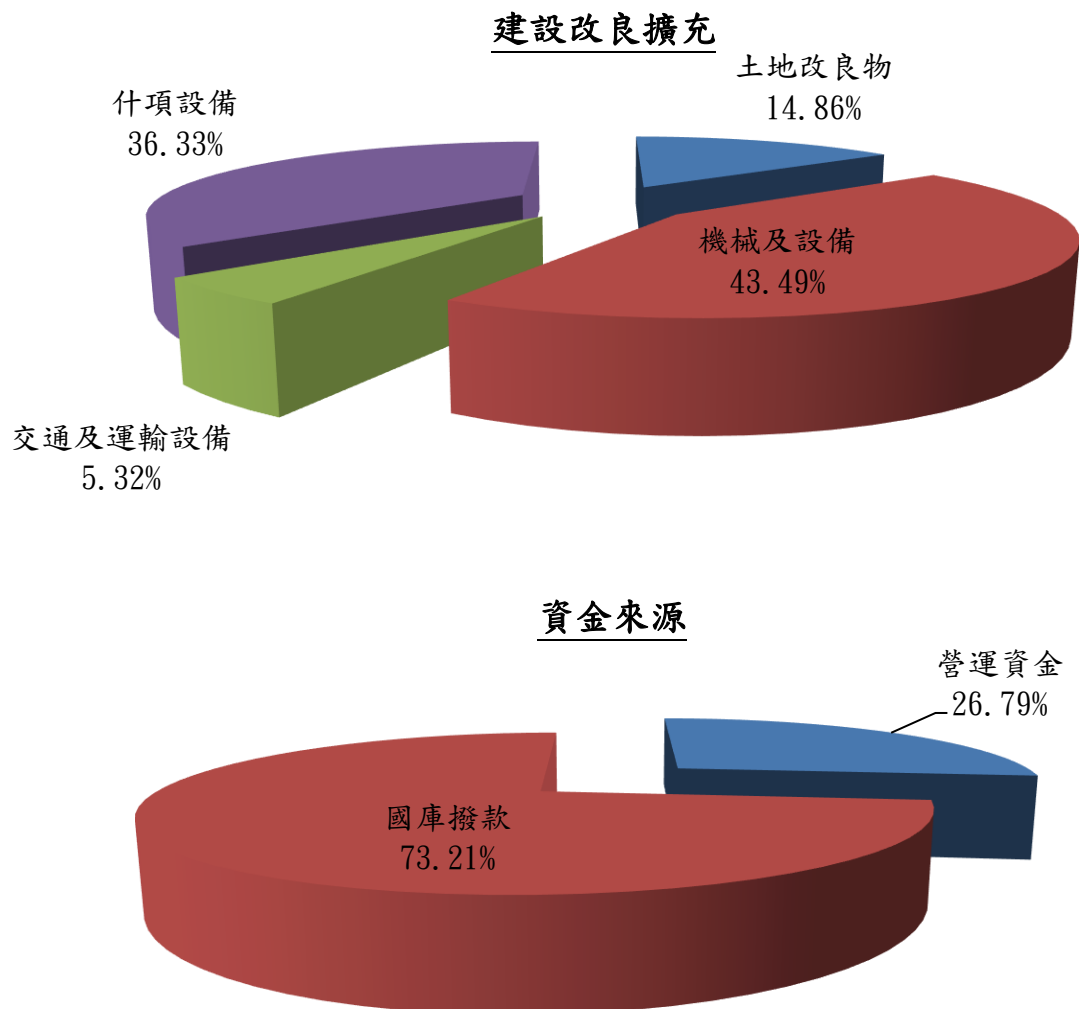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圖一

113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建設改良擴充	113 年度預算	資 金 來 源	113 年度預算
(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9,624	營運資金	15,974
土地改良物	8,860	國庫撥款	43,650
機械及設備	25,927		
交通及運輸設備	3,174		
什項設備	21,663		
合 計	59,624	合 計	59,624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肆、預算概要：

一、業務收支及餘絀之預計：

- (一)業務收入9億73萬元，主要係學雜費收入、建教合作收入、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及其他補助收入，較上年度預算數8億5,982萬9千元，增加4,090萬1千元，約4.76%，主要係教學研究補助收入及其他補助收入增加所致。
-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10億5,935萬9千元，主要係教學成本，較上年度預算數10億3,077萬3千元，增加2,858萬6千元，約2.77%，主要係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增加所致。
- (三)業務外收入1億955萬2千元，主要係利息收入、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較上年度預算數1億155萬6千元，增加799萬6千元，約7.87%，主要係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增加所致。
- (四)業務外費用5,510萬4千元，主要係雜項費用，較上年度預算數4,848萬6千元，增加661萬8千元，約13.65%，主要係支應場地相關經費增加所致。
- (五)業務總收支相抵後，發生短絀數1億418萬1千元，較上年度預算短絀數1億1,787萬4千元，減少短絀1,369萬3千元，約11.62%，主要係教學研究補助收入及其他補助收入增加所致。
- (六)本年度及最近五年收入、成本與費用及餘絀圖表，詳見圖二、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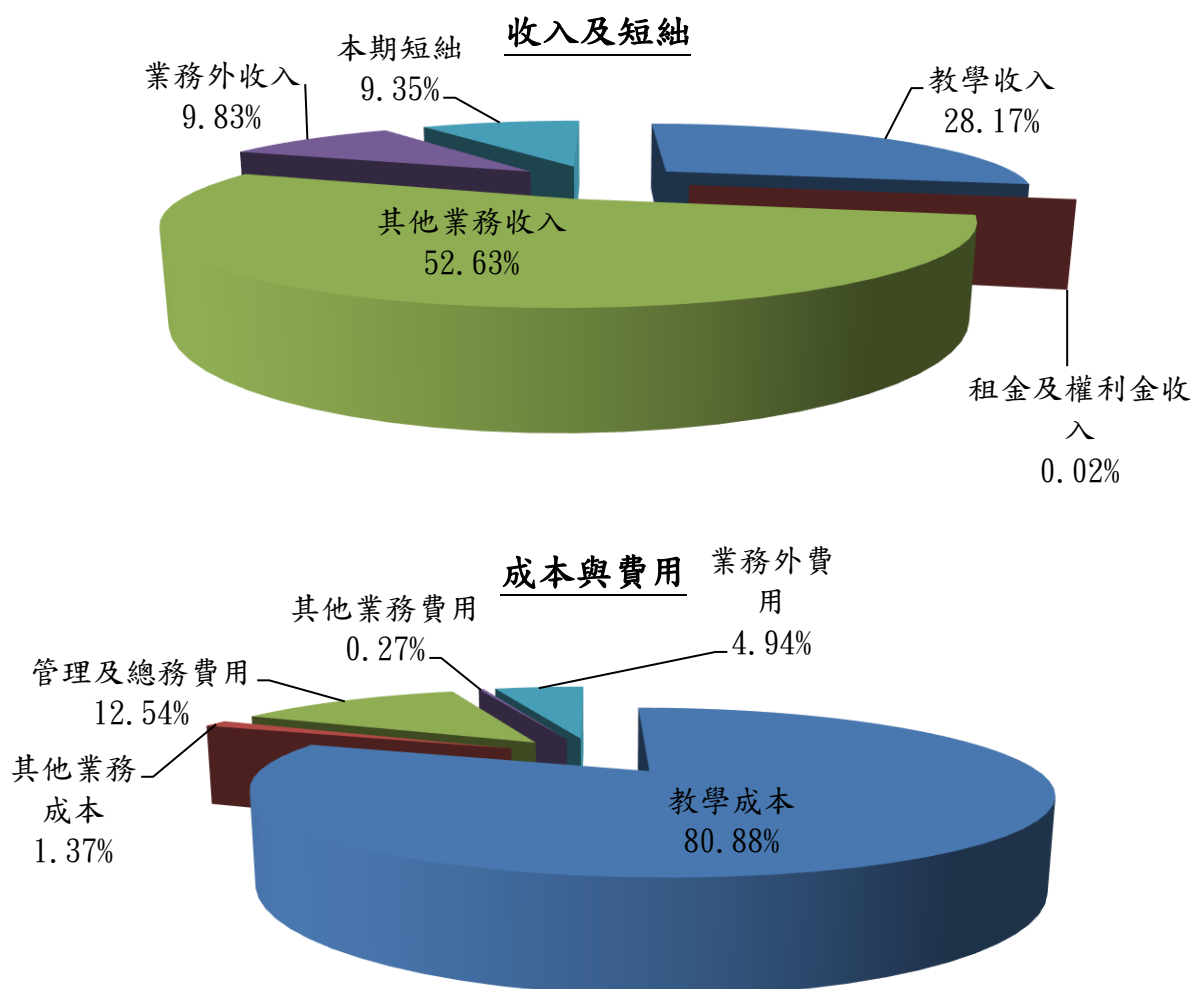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圖二

113 年度收入、成本與費用及餘絀



單位：新臺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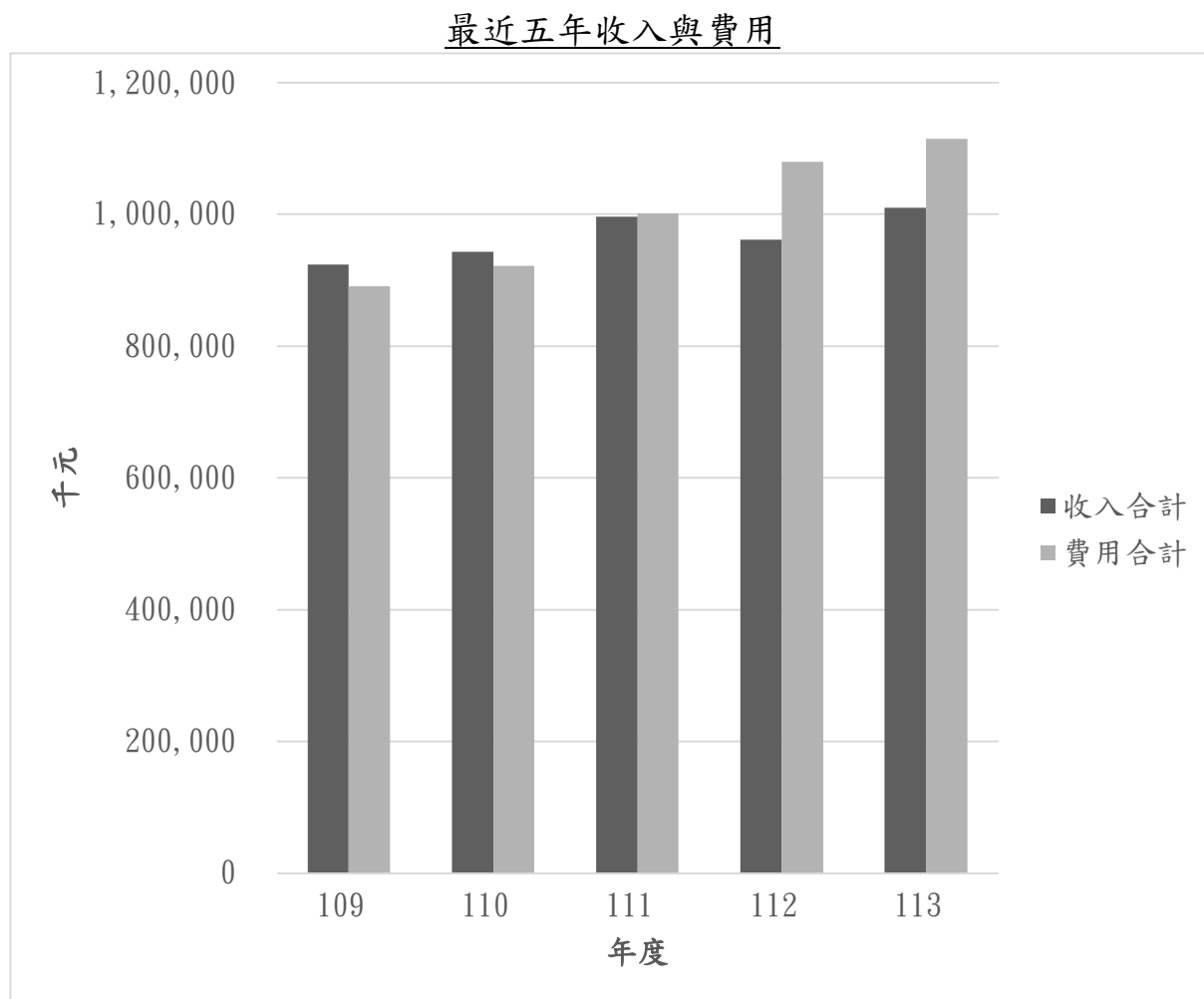
收入及短絀	113 年度預算	成本與費用	113 年度預算
業務收入	900,730	業務成本與費用	1,059,359
教學收入	313,917	教學成本	901,366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230	其他業務成本	15,225
其他業務收入	586,583	管理及總務費用	139,751
業務外收入	109,552	其他業務費用	3,017
本期短絀	104,181	業務外費用	55,104
收入及短絀總額	1,114,463	成本、費用總額	1,114,463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圖三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決算	110 年度決算	111 年度決算	112 年度預算	113 年度預算
收入						
業務收入		875,492	880,924	900,635	859,829	900,730
業務外收入		48,381	62,407	95,810	101,556	109,552
收入合計		923,873	943,331	996,445	961,385	1,010,282
費用						
業務成本與費用		873,437	898,214	954,527	1,030,773	1,059,359
業務外費用		17,458	23,227	46,760	48,486	55,104
費用合計		890,895	921,441	1,001,287	1,079,259	1,114,463
本期餘絀		32,978	21,890	-4,842	-117,874	-104,181

註：109 至 111 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112 年度預算為法定預算數。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二、餘絀撥補之預計：

- (一)本年度預計短絀1億418萬1千元。
- (二)以前年度未分配賸餘9,209萬7千元。
- (三)撥用賸餘9,209萬7千元填補累積短絀。
- (四)撥用公積1,208萬4千元填補累積短絀。
- (五)本年度及最近五年賸餘分配圖表，詳見圖四、五。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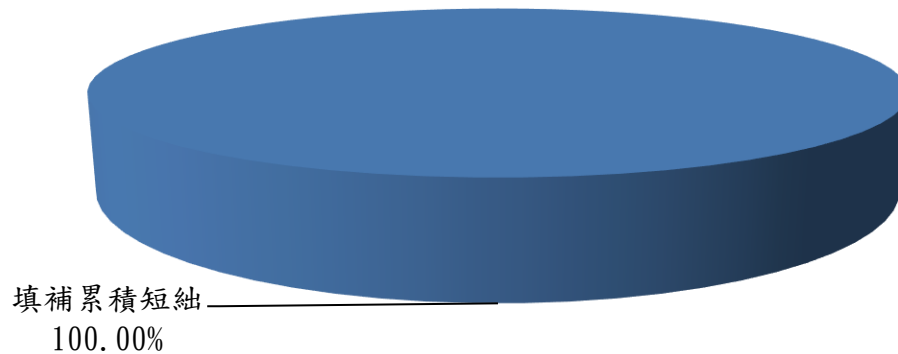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圖四

112 年度賸餘分配

按分配程序分



按所得對象分



單位:新臺幣千元

按分配程序分	113 年度預算	按所得對象分	113 年度預算
填補累積短絀	92,097	中央政府所得	
提存公積		留存非營業基金	92,097
賸餘撥充基金數			
解繳公庫淨額			
其他依法分配數			
未分配賸餘			
合 計	92,097	合 計	92,0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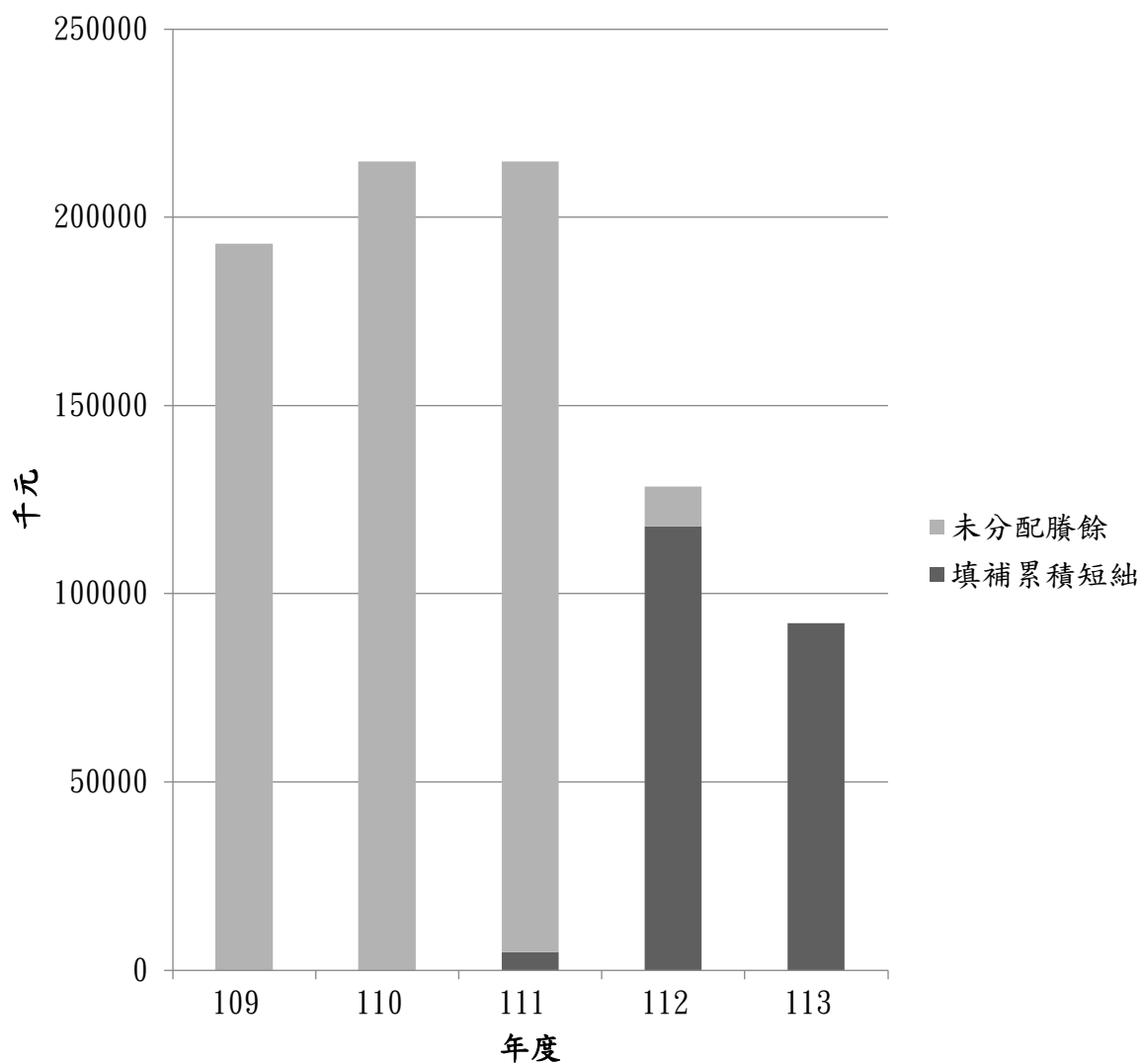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圖五

最近五年賸餘分配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決算	110 年度決算	111 年度決算	112 年度預算	113 年度預算
賸餘分配						
分配之部				4,841	117,874	92,097
填補累積短絀				4,841	117,874	92,097
未分配賸餘		192,922	214,812	209,971	10,652	
合 計		192,922	214,812	209,971	128,526	92,097

註：109 至 111 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112 年度預算為法定預算數。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一)預計業務活動之現金流入 4,945 萬 1 千元，包括：

1. 本期短絀現金流出 1 億 418 萬 1 千元。
2. 調整利息收入現金流出 600 萬元。
3. 調整利息費用現金流入 179 萬元。
4. 調整非現金項目現金流入 1 億 5,363 萬 2 千元，含折舊 1 億 2,411 萬元、攤銷 2,952 萬 2 千元。
5. 收取利息現金流入 600 萬元。
6. 支付利息現金流出 179 萬元。

(二)預計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1 億 1,270 萬 6 千元，包括：

1.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流出 5,962 萬 4 千元。
2. 增加無形資產現金流出 339 萬 6 千元。
3. 增加其他資產現金流出 4,968 萬 6 千元。

(三)預計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 3,740 萬元，係增加基金現金流入

4,365 萬元及減少長期債務現金流出 625 萬元。

(四)預計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 2,585 萬 5 千元。

(五)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3 億 1,099 萬 6 千元。

(六)預計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 億 8,514 萬 1 千元。

主要表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收 支 餘 絀 預 計 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比較增減(-)	
		政府補助 收 入	自籌收入	合 計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金 額	金 額	%
900,635	業務收入	583,566	317,164	900,730	100.00	859,829	40,901	4.76
325,352	教學收入		313,917	313,917	34.85	307,248	6,669	2.17
237,416	學雜費收入		230,709	230,709	25.61	231,563	-854	-0.37
-19,464	學雜費減免		-21,000	-21,000	-2.33	-21,000		-
93,763	建教合作收入		84,308	84,308	9.36	78,385	5,923	7.56
13,637	推廣教育收入		19,900	19,900	2.21	18,300	1,600	8.74
231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230	230	0.03		230	-
231	權利金收入		230	230	0.03		230	-
575,051	其他業務收入	583,566	3,017	586,583	65.12	552,581	34,002	6.15
449,188	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490,229		490,229	54.43	460,111	30,118	6.55
122,515	其他補助收入	93,337		93,337	10.36	89,130	4,207	4.72
3,348	雜項業務收入		3,017	3,017	0.33	3,340	-323	-9.67
954,527	業務成本與費用	684,517	374,842	1,059,359	117.61	1,030,773	28,586	2.77
809,228	教學成本	575,112	326,254	901,366	100.07	879,465	21,901	2.49
711,490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575,112	225,589	800,701	88.89	785,753	14,948	1.90
87,166	建教合作成本		84,308	84,308	9.36	78,385	5,923	7.56
10,572	推廣教育成本		16,357	16,357	1.82	15,327	1,030	6.72
14,989	其他業務成本	3,500	11,725	15,225	1.69	15,225		-
14,989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3,500	11,725	15,225	1.69	15,225		-
126,974	管理及總務費用	105,905	33,846	139,751	15.52	132,743	7,008	5.28
126,974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105,905	33,846	139,751	15.52	132,743	7,008	5.28
3,336	其他業務費用		3,017	3,017	0.33	3,340	-323	-9.67
3,336	雜項業務費用		3,017	3,017	0.33	3,340	-323	-9.67
-53,892	業務賸餘（短絀）	-100,951	-57,678	-158,629	-17.61	-170,944	12,315	-7.20
95,810	業務外收入		109,552	109,552	12.16	101,556	7,996	7.87
6,544	財務收入		6,000	6,000	0.67	3,435	2,565	74.67
6,544	利息收入		6,000	6,000	0.67	3,435	2,565	74.67
89,266	其他業務外收入		103,552	103,552	11.50	98,121	5,431	5.54
81,544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100,469	100,469	11.15	95,026	5,443	5.73
1,346	違規罰款收入		80	80	0.01	90	-10	-11.11
5,382	受贈收入		2,500	2,500	0.28	2,500		-
995	雜項收入		503	503	0.06	505	-2	-0.40
46,760	業務外費用	5,390	49,714	55,104	6.12	48,486	6,618	13.65
1,340	財務費用	1,790		1,790	0.20	1,050	740	70.48
1,340	利息費用	1,790		1,790	0.20	1,050	740	70.48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比較增減(-)	
		政府補助 收 入	自籌收入	合 計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金 額	金 額	%
45,419	其他業務外費用	3,600	49,714	53,314	5.92	47,436	5,878	12.39
45,419	雜項費用	3,600	49,714	53,314	5.92	47,436	5,878	12.39
49,050	業務外賸餘（短絀）	-5,390	59,838	54,448	6.04	53,070	1,378	2.60
-4,842	本期賸餘（短絀）	-106,341	2,160	-104,181	-11.57	-117,874	13,693	-11.62

附註：

1. 「前年度決算數」、「本年度預算數」及「上年度預算數」為全部版。
2. 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法定預算數。以下各表同。
3. 百分比及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一、本期收支項目之說明：

本年度預計收支情形如下：

一、業務收支：

1. 業務收入9億0,073萬元，包括教學收入3億1,391萬7千元、租金及權利金收入23萬元及其他業務收入5億8,658萬3千元。
2. 業務成本與費用10億5,935萬9千元，包括教學成本9億136萬6千元、其他業務成本1,522萬5千元、管理及總務費用1億3,975萬1千元、其他業務費用301萬7千元。
3. 業務短絀1億5,862萬9千元。

二、業務外收支：

1. 業務外收入1億955萬2千元，包括財務收入600萬元、其他業務外收入1億355萬2千元。
2. 業務外費用5,510萬4千元，包括財務費用179萬元、其他業務外費用5,331萬4千元。
3. 業務外賸餘5,444萬8千元。

三、預計本期短絀1億418萬1千元。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餘絀撥補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金 額	%		金 額	%	
128,526	100.00	賸餘之部	92,097	100.00	
	-	本期賸餘		-	
128,526	100.00	前期未分配賸餘	92,097	100.00	
	-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公積轉列數		-	
	-	其他轉入數		-	
117,874	91.71	分配之部	92,097	100.00	
117,874	91.71	填補累積短絀	92,097	100.00	
	-	提存公積		-	
	-	賸餘撥充基金數		-	
	-	解繳公庫淨額		-	
	-	其他依法分配數		-	
10,652	8.29	未分配賸餘		-	
117,874	100.00	短絀之部	104,181	100.00	
117,874	100.00	本期短絀	104,181	100.00	
	-	前期待填補之短絀		-	
	-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其他轉入數		-	
117,874	100.00	填補之部	104,181	100.00	
117,874	100.00	撥用賸餘	92,097	88.40	
	-	撥用公積	12,084	11.60	撥用公積填補短絀1,208萬4千元。
	-	折減基金		-	
	-	公庫撥款		-	
	-	待填補之短絀		-	

附註：『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49,451	
本期賸餘（短絀）	-104,181	
利息股利之調整	-4,210	調整利息收入600萬元、利息費用179萬元。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賸餘（短絀）	-108,391	
調整項目	153,632	調整非現金項目1億5,363萬2千元，包括： 1.折舊、減損及折耗1億2,411萬元。 2.攤銷2,952萬2千元。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45,241	
收取利息	6,000	收取存款利息收入600萬元。
支付利息	-1,790	支付借款利息費用179萬元。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9,45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12,706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礦產資源	-59,624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5,962萬4千元，由國庫撥款4,365萬元、營運資金1,597萬4千元支應。
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53,082	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5,308萬2千元，包括 1.增加無形資產339萬6千元，全數由營運資金支應。 2.增加其他資產4,968萬6千元，全數由營運資金支應。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12,70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37,400	
增加基金、公積及填補短絀	43,650	增加基金－國庫撥款增置固定資產4,365萬元。
減少長期負債	-6,25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7,40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25,85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310,99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85,141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與籌資活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基金同額增加(+)或減少(-)之金額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什項設備與基金同額增加100萬元。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什項設備與基金同額減少100萬元。
應付代管資產轉列受贈公積之金額	7,600	應付代管資產轉列受贈公積760萬元。
長期債務1年內到期部分轉列應付到期長期負債之金額	6,250	
盈餘分配與虧損填補之金額	-12,084	撥用公積填補短絀1,208萬4千元。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補充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與籌資活動：

1. 編列財產撥入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什項設備與基金同額增加100萬元，財產移撥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什項設備與基金同額減少100萬元。
2. 編列應付代管資產轉列受贈公積760萬元。
3. 撥用公積填補短絀1,208萬4千元。

明細表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單 價(元)	金 額	
教學收入				313,917	
學雜費收入	人	4,843	47,637.62	230,709	學雜費收入估如列數，包括： 1. 研究所博、碩士班學雜費收入，以469人計，預計收入2,021萬元。 2. 大學部學生學雜費收入，3,500人計，預計收入1億8,365萬4千元。 3. 在職進修專班學雜費收入，以173人計，預計收1,003萬3千元。 4. 進修部學雜費收入，以701人計，預計收入1,681萬2千元。
日間部	人	4,142	51,640.99	213,897	
研究所	人	469	43,091.68	20,210	
大學部	人	3,500	52,472.57	183,654	
二年制	人	883	52,450.74	46,314	
四年制	人	2,617	52,479.94	137,340	
在職進修專班	人	173	57,994.22	10,033	
夜間部	人	701	23,982.88	16,812	
大學部	人	701	23,982.88	16,812	
二年制	人	701	23,982.88	16,812	
學雜費減免				-21,000	預估學雜費減免1,400萬元及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助學金減免700萬元，合計2,100萬元。
建教合作收入				84,308	建教合作收入，估如列數。
產學合作收入				14,271	
政府科研補助收入				37,500	
政府委託辦理收入				32,537	
推廣教育收入				19,900	推廣教育學分班、非學分班及研習班課程等收入。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 算 數	說 明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230	
權利金收入	230	授權廠商使用本校著作權收入。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其他業務收入	586,583	
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490,229	
教育部核給年度補助	490,229	教育部補助教學研究。
其他補助收入	93,337	各級政府機關專案補助款。
雜項業務收入	3,017	招生考試報名費收入。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外收入	109,552	
財務收入	6,000	
利息收入	6,000	各帳戶存款利息收入。
其他業務外收入	103,552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100,469	委外場地權利金、停車場、學生宿舍、教室場地出借及各項設備使用費等收入。
違規罰款收入	80	廠商逾期交貨滯納金、違約罰款等收入。
受贈收入	2,500	企業及個人捐贈及募款收入。
雜項收入	503	各項證明書工本費等收入。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空白頁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教學成本		575,112	326,254			901,366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人	575,112	225,589	4,843	165,331.61	800,701
用人費用		358,823	24,761			383,584
正式員額薪資		264,092	3,230			267,322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12,469	21,531			34,000
加(夜)班費		3,100				3,100
獎金		31,278				31,278
退休及卹償金		22,382				22,382
福利費		25,502				25,502
服務費用		98,071	147,126			245,197
水電費			19,921			19,921
郵電費		580	300			880
旅運費		2,960	2,250			5,21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2,500	1,000			3,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65	6,425			6,690
保險費		850	670			1,520
一般服務費		71,456	94,705			166,161
專業服務費		18,760	21,605			40,365
推展費		700	250			950
材料及用品費		7,250	11,310			18,560
使用材料費			10			10
用品消耗		7,250	11,300			18,550
租金與利息		7,040	15,954			22,994
房租		200	100			300
機器租金		6,500	15,754			22,254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40	50			190
什項設備租金		200	50			250
折舊、折耗及攤銷		90,840	16,982			107,82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66,340	7,560			73,90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4,500				4,500
攤銷		20,000	9,422			29,422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700				700
規 費		700				7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12,388	9,456			21,844
會費		150	100			250
捐助、補助與獎助		10,178	6,356			16,534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1,800			1,8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2,060	1,200			3,260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879,465			809,228
4,857	161,777.43	785,753	5,297	134,319.43	711,490
		358,859			323,896
		245,314			221,553
		34,000			35,441
		2,600			3,295
		28,988			25,616
		22,280			17,012
		25,677			20,979
		242,032			224,543
		20,921			14,324
		880			862
		5,243			1,828
		4,300			3,353
		6,945			4,450
		1,050			1,467
		162,408			157,328
		39,335			39,939
		950			993
		17,650			21,842
		100			
		17,550			21,842
		29,090			17,620
		350			206
		27,515			16,919
		640			238
		585			257
		119,213			100,002
		77,750			71,821
		4,542			4,330
		36,921			23,851
		1,435			716
		1,435			716
		17,474			22,871
		400			263
		14,024			20,046
		1,800			2,019
		1,250			543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及 營 運 項 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建教合作成本			84,308			84,308
用人費用			11,500			11,5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11,500			11,500
服務費用			58,891			58,891
水電費						
郵電費			400			400
旅運費			5,026			5,026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000			1,0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00			200
保險費			100			100
一般服務費			38,395			38,395
專業服務費			13,570			13,570
推展費			200			200
材料及用品費			7,400			7,400
用品消耗			7,400			7,400
租金與利息			350			350
房租			150			150
機器租金			100			1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什項設備租金			100			1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2,570			2,57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2,500			2,500
攤銷			70			7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規 費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3,597			3,597
會費			100			1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3,297			3,297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200			200
推廣教育成本			16,357			16,357
用人費用			6,500			6,5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6,500			6,500
服務費用			4,065			4,065
郵電費			40			40
旅運費			50			5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200			200
一般服務費			3,500			3,500
專業服務費			175			175
推展費			100			100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78,385			87,166
		12,000			12,246
		12,000			12,246
		55,341			59,534
					2,118
		150			319
		5,026			1,298
		2,000			967
					181
		100			58
		36,000			39,445
		11,665			15,149
		400			
		5,900			7,433
		5,900			7,433
		450			249
		150			116
		100			26
					25
		200			82
		924			1,906
		859			1,826
		65			80
					349
					349
		3,770			5,450
		100			211
		3,470			5,239
		200			
		15,327			10,572
		6,000			4,666
		6,000			4,666
		3,456			3,382
		40			21
		40			14
		200			102
		2,900			3,186
		176			54
		100			5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及 營 運 項 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材料及用品費			420			420
用品消耗			420			420
折舊、折耗及攤銷			210			2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200			200
攤銷			10			1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 (濟)與交流活動費			5,162			5,162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5,162			5,162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前年度決算數』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420			139
		420			139
		89			149
		69			133
		20			16
		5,362			2,236
		5,362			2,236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0 教學成本	
510301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編列經費8億0,070萬1千元，並編列推動科技發展經費105萬元(業務費70萬元、國外旅費35萬元)。
510301-1000 用人費用	
510301-1100 正式員額薪資	編列教師目標員額177人之薪資、教師兼任主管加給、專任教師超支鐘點費及導師費。
510301-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編列專任教師在職專班及進修部兼職鐘點費、兼任教師兼課鐘點費。
510301-1300 加(夜)班費	編列教師兼學術主管延長工時加班費10萬元、未休假加班費300萬元。
510301-1500 獎金	編列稀少性科技人員考績獎金、教師年終獎金。
510301-1600 退休及卹償金	編列教師依規定應提撥之退撫基金。
510301-1800 福利費	編列教師公、健、軍保等保險費、體檢補助費、兼行政教師強制休假旅遊補助費在職進修、服務獎章獎勵費、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費。
510301-2000 服務費用	
510301-2100 水電費	編列使用水、電等費用。
510301-2200 郵電費	編列教學及研究所需之郵資、電話等費用。
510301-2300 旅運費	編列教學及研究所需之因公出差國內旅費、國外旅費、大陸地區旅費、貨物運費及短程洽公車資等共521萬元，其中： 1. 國外旅費編列331萬元，包含 (1)由政府補助收入支應：其他補助計畫出國經費200萬元。 (2)由自籌收入支應：考察、訪問出國計畫經費96萬元及推動科技計畫國外旅費35萬元。 (3)本校出國計畫如獲有第二期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補助，前揭補助計畫於實際執行時，國外旅費超過預算部分將併決算辦理。 2. 大陸地區旅費編列84萬元，包含 (1)由政府補助收入支應：其他補助計畫20萬元。 (2)由自籌收入支應：考察、訪問出國計畫經費64萬元。 (3)本校出國計畫如獲有第二期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補助，前揭補助計畫於實際執行時，大陸地區旅費超過預算部分將併決算辦理。
510301-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編列校訊、學報、學刊、手冊、文件等製版、印刷及裝訂等費用。
510301-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編列教學儀器設備之維修保養費用。
510301-2600 保險費	編列教學及研究所需之責任保險費及其他保險費等共152萬元，其中： 一、責任保險費編列2萬元，由自籌收入支應。 二、其他保險費編列150萬元，由政府補助收入支應85萬元及自籌收入支應65萬元。
510301-2700 一般服務費	編列教學及研究所需之外包費、計時計件人員酬金及體育活動費等共1億6,616萬1千元，包含： 一、依中央各機關學校事務勞力替代措施推動方案，編列校園環境清潔及垃圾清運委外人力22名外包費935萬5千元。 二、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進用專案教師25名，編列3,394萬9千元、教學人員32名，編列2,975萬8千元、研究人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說 明
	員5名，編列577萬3千元、行政助理74名，編列4,425萬8千元。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營運計畫進用臨時人力(含本校學生)350名，編列4,211萬7千元，合計編列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1億5,722萬7千元，由政府補助收入支應7,282萬8千元，自籌收入支應8,439萬9千元。 三編列員工慶生、自強活動、登山健行及各項競賽等文康活動費，按員工317人，每人3,000元，編列95萬1千元，以自籌收入支應。
510301-2800 專業服務費	編列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之費用、醫師駐診酬金、法律諮詢、教師進修及學分費補助費、學位考試之論文指導費及口試費、社團指導老師指導費等共4,004萬8千元，其中： 一、專技人員酬金編列36萬元，由自籌收入支應。 二、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2,078萬5千元，由政府補助收入支應1,478萬5千元及自籌收入支應600萬元。
510301-2B00 推展費	編列配合活動推展及招生宣傳之推展費用95萬元，由政府補助收入支應70萬元及自籌收入支應25萬元。
510301-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0301-3100 使用材料費	編列學生體育訓練及競賽所耗用之物料及安全護具費用。
510301-3200 用品消耗	編列配合教學、研究、實驗、辦公等用品及圖書館報章雜誌等費用。
510301-4000 租金與利息	
510301-4200 房租	編列辦理活動所需之室內場地租金。
510301-4300 機器租金	編列教學及研究所需之電腦硬軟體租金及使用費、機械及設備之租金。
510301-4500 什項設備租金	編列教學及研究所需之什項設備之租金。
510301-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0301-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編列土地改良物、其他建築、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什項設備依直線法提列折舊及圖書依報廢法提列折舊之費用。
510301-570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編列配合教學使用之代管資產依直線法提列折舊之費用。
510301-5900 攤銷	編列電腦軟體及遞延費用依直線法攤提之攤銷費用。
510301-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10301-6800 規 費	編列申請各項專利所需繳納之各項規費。
5103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0301-7100 會費	編列參加學術團體之會費25萬元，由政府補助收入支應15萬元及自籌收入支應10萬元。
510301-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編列補助學生出國實習競賽交流、社團活動及導生活動等經費。
510301-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編列教師論文發表及績優導師獎勵費。
510301-7500	編列學生參加技能競賽及國外學者赴國內交流觀摩訪問等費用。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說 明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510303	編列經費8,430萬8千元。
建教合作成本	
510303-1000	
用人費用	
510303-1200	編列專任教師辦理委託研究計畫兼職酬金。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510303-2000	
服務費用	
510303-2100	編列研究計畫分攤之水、電等費用。
水電費	
510303-2200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郵資、電話等費用。
郵電費	
510303-2300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出差旅費、國外旅費、大陸地區旅費、貨物運費及短程洽公車資等共502萬6千元，其中：
旅運費	一、國外旅費編列參加國際會議所需經費310萬元，由自籌收入支應。
	二、大陸地區旅費編列參加國際會議所需經費47萬6千元，由自籌收入支應。
510303-2400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文件印製費。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510303-2500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設備維修保養費用。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510303-2600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保險費。
保險費	
510303-2700	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營運計畫進用執行計畫所需之臨時人力100名，編列計時計件人員酬金3,839萬5千元，由自籌收入支應。
一般服務費	
510303-2800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服務費等共1,357萬元，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696萬5千元，由自籌收入支應。
專業服務費	
510303-2B00	編列配合執行計畫，辦理業務所需之推展費用20萬元，由自籌收入支應。
推展費	
510303-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0303-3200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文具、園藝用品及美化環境、實驗用品及耗材等費用。
用品消耗	
510303-4000	
租金與利息	
510303-4200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活動場地之租金。
房租	
510303-4300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電腦硬軟體租金及使用費、機械及設備之租金。
機器租金	
510303-4500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什項設備之租金。
什項設備租金	
510303-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0303-5100	編列研究計畫用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什項設備依直線法提列折舊之費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510303-5900	編列研究計畫用電腦軟體依直線法攤提之攤銷費用。
攤銷	
510303-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說 明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0303-7100 會費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教師參加學術團體之會費10萬元，由自籌收入支應。
510303-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編列執行計畫給與學生之助學金。
510303-75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國外團體赴國內交流觀摩及訪問等費用。
510304 推廣教育成本	編列經費1,635萬7千元。
510304-1000 用人費用	
510304-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編列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教師鐘點費。
510304-2000 服務費用	
510304-2200 郵電費	編列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郵費及電話費。
510304-2300 旅運費	編列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因公出差旅費及短程洽公車資。
510304-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編列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表冊、講義印刷裝訂費用。
510304-2700 一般服務費	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進用行政助理4名，編列299萬元，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營運計畫進用臨時人力10名，編列51萬元，合計編列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350萬元，由自籌收入支應。
510304-2800 專業服務費	編列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講課鐘點費及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之服務費等共17萬5千元，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10萬元，由自籌收入支應。
510304-2B00 推展費	編列辦理推廣教育招生所需之業務推展費用10萬元，由自籌收入支應。
510304-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0304-3200 用品消耗	編列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文具、耗材、藥劑、實驗材料等費用。
510304-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0304-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編列辦理推廣教育用機械及設備依直線法提列折舊之費用。
510304-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0304-75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編列辦理國外委訓班課程所需之交流觀摩及參訪等費用。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14,989	15,225	其他業務成本	3,500	11,725	15,225
14,989	15,225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3,500	11,725	15,225
14,989	15,225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3,500	11,725	15,225
14,989	15,225	捐助、補助與獎助	3,500	11,725	15,225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3000 其他業務成本	
513001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編列經費1,522萬5千元。
5130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3001-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編列給與學員生之各項公費及獎助學金等費用。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126,974	132,743	管理及總務費用	105,905	33,846	139,751
126,974	132,743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105,905	33,846	139,751
63,865	66,405	用人費用	69,514		69,514
40,072	42,117	正式員額薪資	44,688		44,688
2,123	2,688	加(夜)班費	2,730		2,730
10,317	10,919	獎金	11,318		11,318
5,251	5,009	退休及卹償金	5,097		5,097
6,083	5,664	福利費	5,673		5,673
19	8	提繳費	8		8
44,410	44,189	服務費用	21,531	27,671	49,202
1,904	1,750	郵電費		2,050	2,050
103	160	旅運費		160	160
236	2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200	200
7,766	8,6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9,347	9,347
263	200	保險費		280	280
30,528	31,469	一般服務費	21,531	11,689	33,220
2,949	1,100	專業服務費		3,200	3,200
660	660	公關慰勞費		695	695
	50	推展費		50	50
1,257	1,210	材料及用品費		1,310	1,310
231	300	使用材料費		300	300
1,026	910	用品消耗		1,010	1,010
1,587	1,200	租金與利息		1,600	1,600
1,587	1,200	機器租金		1,600	1,600
15,799	19,654	折舊、折耗及攤銷	14,860	3,180	18,040
14,586	17,88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13,760	3,160	16,920
1,009	1,058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1,100		1,100
204	716	攤銷		20	20
56	85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85	85
16	20	消費與行為稅		20	20
40	65	規 費		65	65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50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515001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編列經費1億3,975萬1千元。
515001-1000 用人費用	
515001-1100 正式員額薪資	編列職員目標員額43人、駐衛警2人、技工1人、工友2人之薪資。
515001-1300 加(夜)班費	編列員工趕辦具有時間性重要業務之延長工時加班費34萬3千元及未休假加班費238萬7千元。
515001-1500 獎金	編列員工考績獎金及年終獎金。
515001-1600 退休及卹償金	編列職員依規定提撥之退撫基金學校負擔部份及勞工退休準備金。
515001-1800 福利費	編列專任人員公、健保險費、體檢補助費、強制休假旅遊補助費、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服務獎章獎勵費、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費。
515001-1900 提繳費	編列勞保提繳工資墊償費用。
515001-2000 服務費用	
515001-2200 郵電費	編列使用郵資及全校性電話費用。
515001-2300 旅運費	編列因公出差旅費、貨物運送及短程洽公車資。
515001-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編列帳冊、報表、憑證、文件等製版、印刷、裝訂費用。
515001-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編列全校性辦公房舍、辦公器具及車輛等維護費用。
515001-2600 保險費	編列各項財產及保管或遞送中現金、存款之保險費。
515001-2700 一般服務費	編列外包費、計時計件人員酬金及體育活動費等共3,322萬元，其中： 一、依中央各機關學校事務勞力替代措施推動方案，編列校園園藝整理委外人力3名預算381萬6千元、保全警衛勤務人力9名預算647萬8千元、雜項修繕委外人力2名預算114萬3千元，合計編列外包費1,143萬7千元。 二、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進用行政助理36名，編列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2,153萬1千元。 三、編列員工慶生、自強活動、登山健行及各項競賽等文康活動費，按員工84人，每人3,000元，編列25萬2千元，以自籌收入支應。
515001-2800 專業服務費	編列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之費用、員工參加國內訓練機構訓練費用等共311萬6千元，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30萬元，由自籌收入支應。
515001-2900 公關慰勞費	編列凡為應學校校務發展，有宴客招待、婚喪賀儀、餽贈等相關支出均屬之。本校並未規範各支用者各別支用上限，本年度預算編列69萬5千元，其中公共關係費47萬5千元，員工慰勞費22萬元，係由秘書室專責管控。上年度預算數66萬元，前年度決算數66萬元。
515001-2B00 推展費	編列徵才業務之推展費用5萬元，由自籌收入支應。
515001-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5001-3100 使用材料費	編列設備運轉、維護所耗用之物料及公務車耗用之燃料費。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5001-3200 用品消耗	編列辦公器具及環境美化等費用。
515001-4000 租金與利息	
515001-4300 機器租金	編列租用業務所需電腦系統之租金及使用費。
515001-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5001-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編列土地改良物、其他建築、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什項設備依直線法提列折舊之費用。
515001-570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編列行政用代管資產依直線法提列折舊之費用。
515001-5900 攤銷	編列電腦軟體及遞延費用依直線法攤提之攤銷費用。
515001-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15001-6500 消費與行為稅	編列公務車輛使用牌照稅。
515001-6800 規 費	編列辦理業務需要之規費及公務車輛燃料使用費。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3,336	3,340	其他業務費用		3,017	3,017
3,336	3,340	雜項業務費用		3,017	3,017
3,336	3,340	服務費用		3,017	3,017
3,336	3,340	專業服務費		3,017	3,017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9800 其他業務費用	
519898 雜項業務費用	編列經費301萬7千元。
519898-2000 服務費用	
519898-2800 專業服務費	編列辦理考試工作甄選費用。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46,760	48,486	業務外費用	5,390	49,714	55,104
1,340	1,050	財務費用	1,790		1,790
1,340	1,050	利息費用	1,790		1,790
1,340	1,050	租金與利息	1,790		1,790
1,340	1,050	利息	1,790		1,790
45,419	47,436	其他業務外費用	3,600	49,714	53,314
45,419	47,436	雜項費用	3,600	49,714	53,314
85	342	用人費用		242	242
85	342	加(夜)班費		242	242
19,757	24,253	服務費用		25,822	25,822
6,754	5,884	水電費		6,884	6,884
2,330	950	郵電費		2,450	2,450
54	310	旅運費		310	310
24	1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00	100
4,627	9,79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8,942	8,942
4,929	6,509	一般服務費		6,486	6,486
1,039	710	專業服務費		650	650
1,356	1,650	材料及用品費		1,650	1,650
40	340	使用材料費		340	340
1,316	1,310	用品消耗		1,310	1,310
12		租金與利息		20	20
4		地租及水租			
8		機器租金		10	1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 金		10	10
23,288	20,941	折舊、折耗及攤銷	3,600	21,390	24,990
21,325	18,881	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折舊	1,600	21,390	22,990
1,963	2,06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 舊	2,000		2,000
405	15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		490	490
377	50	土地稅		380	380
23	50	房屋稅		50	50
5	50	消費與行為稅		50	50
		規 費		10	10
	100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100	100
	1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100	100
21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付			
21		各項短絀			
494		其他			
494		其他費用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說 明
520100 財務費用	
520101 利息費用	編列經費179萬元。
520101-4000 租金與利息	
520101-4600 利息	為興建第三學生宿舍大樓向第一銀行貸款1億元，113年度全年計息約179萬元。利率計算以借款利率1.85%為基準，編列應償付利息179萬元。
520200 其他業務外費用	
520298 雜項費用	編列經費5,331萬4千元。
520298-1000 用人費用	
520298-1300 加(夜)班費	編列場地外借所需之員工延長工時加班費24萬2千元。
520298-2000 服務費用	
520298-2100 水電費	編列宿舍所需之水、電費及瓦斯費等共688萬4千元，其中： 一、宿舍電費編列428萬4千元，由自籌收入支應。 二、宿舍水費編列180萬元，由自籌收入支應。
520298-2200 郵電費	編列學生宿舍所需之電話費。
520298-2300 旅運費	編列運送貨物、器材等費用。
520298-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編列配合業務所需之各類表件印刷、影印及裝訂費用。
520298-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編列宿舍修繕及辦公器具維護費用等共894萬2千元，其中宿舍修護費編列180萬元，由自籌收入支應。
520298-2700 一般服務費	編列外包費及計時計件人員酬金等計648萬6千元，其中： 一、依中央各機關學校事務勞力替代措施推動方案，編列學生宿舍環境清潔及垃圾清運委外人力6名，預算340萬2千元、編列學生宿舍鍋爐勞務委外人力2名，預算84萬元、編列學生宿舍電木工委外人力1名，預算62萬4千元、編列學生宿舍保全委外人力1名預算6萬元，合計編列外包費492萬6千元。 二、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營運計畫進用場地管理所需之臨時人力10名，編列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150萬元，由自籌收入支應。
520298-2800 專業服務費	編列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費用等共65萬元，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10萬元，由自籌收入支應。
520298-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20298-3100 使用材料費	編列宿舍維護所耗用之物料。
520298-3200 用品消耗	編列辦公用品等費用。
520298-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20298-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編列宿舍、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什項設備等依直線法提列折舊費用，合計2,299萬元，其中宿舍依直線法提列折舊費用1,210萬元，由政府補助收入支應10萬元及自籌收入支應1,200萬元。
520298-5700	編列代管資產依直線法提列折舊之費用。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說 明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520298-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20298-6500	編列城區部停車場需繳納之營業稅。
消費與行為稅	
520298-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20298-7500	編列學生參加技能競賽所需之相關費用。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空白頁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項 目	不 動 產 、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 設 備	什項設備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8,860		25,927	3,174	21,663
一次性項目		8,860		25,927	3,174	21,663
政府補助收入支應				22,660	1,359	19,631
自籌收入支應		8,860		3,267	1,815	2,032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廠 房 及 設 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合 計	說 明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 改良	生產性 植 物	其 他	小 計			
				59,624		59,624	
				59,624		59,624	
				43,650		43,650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一次性項目編列4,365萬元： 一、機械及設備2,266萬元，包括： (一)設置及應用電子計算機設備費1,062萬1千元。 (二)各教學研究及行政用設備453萬9千元。 (三)教育部專案型補助計畫750萬元。 二、交通及運輸設備135萬9千元，包括： (一)設置及應用電子計算機設備費16萬元。 (二)各教學研究及行政用設備44萬9千元。 (三)教育部專案型補助計畫75萬元。 三、什項設備1,963萬1千元，包括： (一)圖書館圖書購置715萬元。 (二)設置及應用電子計算機設備費3萬6千元。 (三)全校冷氣機及飲水機汰換118萬5千元。 (四)各教學研究及行政用設備301萬元。 (五)教育部專案型補助計畫825萬元。
				15,974		15,974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一次性項目編列1,597萬4千元： 一、土地改良物886萬元，包括： (一)晨映大道鋪面整平改善380萬元。 (二)癒花園風之電話亭新增鋪面26萬元。 (三)熾陽大道瀝青混凝土路面更新480萬元。 二、機械及設備326萬7千元，包括： (一)設置及應用電子計算機設備費6萬元。 (二)汰舊場館老舊影音設備30萬元。 (三)各教學研究及行政用設備20萬7千元。 (四)委託研究計畫購置電腦設備70萬元。 (五)教學研究用儀器設備200萬元。 三、交通及運輸設備181萬5千元，包括： (一)各教學研究及行政用設備12萬5千元。 (二)教學研究用儀器設備78萬元。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項 目	不 動 產 、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 設 備	什項設備
合 計		8,860		25,927	3,174	21,663

附註：『項目合計』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廠 房 及 設 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合 計	說 明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 改良	生產性 植 物	其 他	小 計			
							(三)汰換管理用公務車輛 -小型客車91萬元。 四、什項設備203萬2千元 ，包括： (一)各教學研究及行政用 設備33萬2千元。 (二)教學研究用儀器設備 170萬元。
				59,624		59,624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項 目	自 有 資			
	營運資金	出售不適用 資 產	國庫撥款	其 他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5,974		43,650	
一次性項目	15,974		43,650	
合 計	15,974		43,650	

附註：『自有資金』、『外借資金』及『合計』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		外 借 資 金				合 計	
小 金 額	計 %	國內借款	國外借款	小 金 額	計 %	金 額	%
59,624	100.00					59,624	100.00
59,624	100.00					59,624	100.00
59,624	100.00					59,624	100.00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項 目	全 部 計					
	資 金 來 源					
	投 總 資 額	自 有 資 金				外借資金
		營運資金	出售不適用 資 產	國庫撥款	其 他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59,624	15,974		43,650		
一次性項目	59,624	15,974		43,650		
合 計	59,624	15,974		43,650		

附註：『全部計畫』及『預算數』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畫					預 算 數			
目標 能量	進度 起訖 年月	資金 成本 率%	現值 報酬 率%	收回 年限 (年)	本 年 度		截至本年度累計數	
					金 額	佔全部 計畫%	金 額	佔全部 計畫%
					59,624	100.00	59,624	100.00
	113.01 113.12				59,624	100.00	59,624	100.00
					59,624	100.00	59,624	100.00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資產折舊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項 目	不 動 產 、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 設 備	什項設備
前年度決算資產原值	35,617	2,259,371	481,951	60,003	547,503
上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15,200	-7,154	-130	17,277
本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8,860		-9,573	174	17,163
資產重估增值額					
本年度(12月底)止資產總額	44,477	2,274,571	465,224	60,047	581,943
本年度應提折舊額	1,550	42,860	40,500	4,990	26,610
教學成本	1,240	24,700	32,100	2,760	15,8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10	6,060	4,900	2,040	3,610
其他業務外費用		12,100	3,500	190	7,200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一、代管土地期初帳面價值49億9,215萬7千元，期末帳面價值49億9,215萬7千元。

二、代管資產-土地-珍貴不動產，期初帳面價值3億7,493萬1千元，期末帳面價值3億7,493萬1千元。

三、代管資產-房屋及建築-珍貴不動產，期初帳面價值1,002萬6千元，期末帳面價值1,002萬6千元。

四、代管土地資產總額本年度預算數53億6,708萬8千元，前年度決算數53億6,708萬8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廠 房 及 設 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其 他	合 計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 改 良	生產性 植 物			
				410,475	3,794,920
					25,193
					16,624
				410,475	3,836,737
				7,600	124,110
				4,500	81,100
				1,100	18,020
				2,000	24,990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資產報廢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殘餘價值	未實現重估 增值減少數	報廢損失
	成 本 或 重估價值	已 提 折舊額	淨 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000	43,000				
機械及設備	35,500	35,500				
機械及設備	35,500	35,5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3,000	3,0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3,000	3,000				
什項設備	4,500	4,500				
什項設備	4,500	4,500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長期債務舉借及償還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借(還)款項目	債權人	借款 年度	償還時間		本 年 度 舉 借 數	本 年 度 償 還 數	說 明
			起	止			
第三學生宿舍大樓 新建工程	第一銀行	109	113.01	128.12		6,250	第三學生宿舍新建工程因屬自償性工程，109年度向銀行貸款1億元。並以學生宿舍收入為償還財源。
合 計						6,250	

附註：『本年度舉借數』及『本年度償還數』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長期債務舉借餘額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債務項目	借款 年度	償還時間		預計債務 餘 額	償 還 財 源			備 註
		起	止		營運資金	出售資產	其 他	
合 計				93,750	93,750			
第三學生宿舍大樓 新建工程	109	113.01	128.12	93,750	93,750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期初基金數額	2,587,996	
加：		
以前年度公積撥充		
賸餘撥充		
以國有財產撥充		
國庫增撥數	43,650	國庫現金增撥
其他	1,000	財產撥入本校增加基金
減：		
填補短絀		
折減基金繳庫		
其他	1,000	財產移撥他校減少基金
期末基金數額	2,631,646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空白頁

參考表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1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13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12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較增減
3,508,273	資產	3,381,621	3,440,802	-59,181
310,076	流動資產	291,728	317,583	-25,855
303,488	現金	285,141	310,996	-25,855
5,181	應收款項	5,181	5,181	
1,405	預付款項	1,406	1,406	
580,083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 及準備金	580,083	580,083	
548,800	非流動金融資產	548,800	548,800	
31,283	準備金	31,283	31,283	
2,564,81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60,684	2,517,570	-56,886
10,082	土地改良物	15,842	8,532	7,310
2,087,684	房屋及建築	2,010,835	2,053,695	-42,860
125,770	機械及設備	99,043	113,616	-14,573
18,002	交通及運輸設備	14,857	16,673	-1,816
323,276	什項設備	320,107	325,054	-4,947
10,025	無形資產	4,713	6,117	-1,404
10,025	無形資產	4,713	6,117	-1,404
43,275	其他資產	44,413	19,449	24,964
42,175	遞延資產	43,313	18,349	24,964
1,100	什項資產	1,100	1,100	
3,508,273	合 計	3,381,621	3,440,802	-59,181
292,928	負債	286,678	292,928	-6,250
133,642	流動負債	139,892	139,892	
	短期債務	6,250	6,250	
13,579	應付款項	13,579	13,579	
120,063	預收款項	120,063	120,063	
100,000	長期負債	87,500	93,750	-6,250
100,000	長期債務	87,500	93,750	-6,250
59,286	其他負債	59,286	59,286	
30,319	遞延負債	30,319	30,319	
28,967	什項負債	28,967	28,967	
3,215,345	淨值	3,094,943	3,147,874	-52,931
2,545,253	基金	2,631,646	2,587,996	43,650
2,545,253	基金	2,631,646	2,587,996	43,650
460,121	公積	463,297	467,781	-4,484
460,121	資本公積	463,297	467,781	-4,484
209,971	累積餘絀		92,097	-92,097
209,971	累積賸餘		92,097	-92,097
3,508,273	合 計	3,381,621	3,440,802	-59,181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預計平衡表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 ※『111年12月31日實際數』、『113年12月31日預計數』及『112年12月31日預計數』為全部版。
- 1.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4,000千元、上年度預算數:\$3,873千元及前年度決算數:\$3,873千元
 - 2.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4,000千元、上年度預算數:\$3,873千元及前年度決算數:\$3,873千元
 - 3.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科目：113年度編列廠商繳納履約保證金、保固金使用之定期存單400萬元。
 - 4.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科目：113年度編列應退廠商繳納履約保證金、保固金使用之定期存單400萬元。
 - 5.本年度預計數「什項資產」項下「代管資產」及「應付代管資產」5,579,581千元及5,579,581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數5,587,181千元及5,587,181千元，分別減少7,600千元及7,600千元。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位	數 量	單位成本(元) 或平均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教學訓輔	人	4,843	165,331.61	800,701	
大專院校	人	4,843	165,331.61	800,701	學生人數估列4,843人(含在職專班學生人數估列173人)。
上年度預算數					
教學訓輔	人	4,857	161,777.43	785,753	
大專院校	人	4,857	161,777.43	785,753	學生人數估列4,857人(含在職專班學生人數估列143人)。
前年度決算數					
教學訓輔	人	5,297	134,319.43	711,490	
大專院校	人	5,297	134,319.43	711,490	
110年度決算數					
教學訓輔	人	5,338	126,697.08	676,309	
大專院校	人	5,338	126,697.08	676,309	
109年度決算數					
教學訓輔	人	5,227	124,918.31	652,948	
大專院校	人	5,227	124,918.31	652,948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前年度決算數』、『110年度決算數』及『109年度決算數』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職別	上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本年度 增減(-)數	本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說 明
業務支出部分：					
專任人員		82	2	84	
職員		77	2	79	
	簡任	6		6	
	薦任	61	2	63	
	委任	10		10	
駐衛警		2		2	
	駐衛警	2		2	
技工		1		1	
	技工	1		1	
工友		2		2	
	工友	2		2	
教師人員		188	-1	187	
教師		188	-1	187	
	教授	46		46	
	副教授	62	-1	61	
	助理教授	60		60	
	講師	20		20	
助教人員		3	-1	2	
助教		3	-1	2	
	助教	3	-1	2	
兼任人員		307		307	
兼任		307		307	
	副教授	307		307	
總 計		580		580	

一、編制外進用人力編列預算數2億2,078萬1千元，包含：

1. 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進用行政人員36名，編列預算2,153萬1千元。
2. 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進用專案教師25名，編列3,394萬9千元；教學人員32名，編列預算2,975萬8千元；研究人員5名，編列預算577萬3千元；行政助理74名，編列預算4,425萬8千元，推廣教育進用之行政助理5名，編列預算299萬元，合計1億1,672萬8千元。
3. 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營運計畫進用臨時人力560名，編列預算8,205萬元。
4. 依「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進用專案計畫教學人員研究人員暨工作人員實施要點」編列專案計畫行政人員年終考核績效獎金47萬2千元。

二、依中央各機關學校事務勞力替代措施推動方案，編列勞力外包公司之勞務承攬預算數2,571萬8千元，包含：。

1. 校園園藝整理委外人力3名381萬6千元。
2. 校園環境清潔及垃圾清運委外人力28名(含宿舍人力)費用1,275萬7千元。
3. 雜項修繕委外人力3名176萬7千元。
4. 保全警衛勤務人力10名653萬8千元。
5. 宿舍鍋爐勞務委外人力2名84萬元。

三、獎金：

1. 依「公務人員考績法」編列專任職員43人、駐衛警2人、技工1人及工友2人之考績獎金570萬1千元。
2. 依「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及「退休(伍)軍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發給辦法」編列現職人員225人年終獎金3,450萬1千元及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3萬元，合計3,453萬1千元。

空白頁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正式員 額薪資	聘僱人 員薪資	加(夜) 班費	津 貼	獎 金						退 休
					年 獎	終 金	考 獎	績 金	績 獎	效 金	其 他
業務支出部分	312,010		6,072		36,895	5,701					27,479
教學成本	267,322		3,100		31,278						22,382
正式人員	267,322		3,100		31,278						22,382
教員	265,504		3,100		31,051						22,157
助教	1,818				227						225
兼任人員											
教員											
管理及總務費用	44,688		2,730		5,617	5,701					5,097
正式人員	44,688		2,730		5,617	5,701					5,097
職員	43,414		2,316		5,457	5,489					4,897
工員	1,274		414		160	212					200
其他業務外費用			242								
正式人員			242								
工員			142								
教員			100								
合 計	312,010		6,072		36,895	5,701					27,479
總 計	312,010		6,072		36,895	5,701					27,479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為全部版。

一、編制外進用人力編列預算數2億2,078萬1千元，包含：

- 1.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進用行政人員36名，編列預算2,153萬1千元。
- 2.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進用專案教師25名，編列3,394萬9千元；教學人員32名，編列預算2,975萬8千元；研究人員5名，編列預算577萬3千元；行政助理74名，編列預算4,425萬8千元，推廣教育進用之行政助理5名，編列預算299萬元，合計1億1,672萬8千元。
- 3.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營運計畫進用臨時人力560名，編列預算8,205萬元。
- 4.依「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進用專案計畫教學人員研究人員暨工作人員實施要點」編列專案計畫行政人員年終考核績效獎金47萬2千元。

二、依中央各機關學校事務勞力替代措施推動方案，編列勞力外包公司之勞務承攬預算數2,571萬8千元，包含：。

- 1.校園園藝整理委外人力3名381萬6千元。
- 2.校園環境清潔及垃圾清運委外人力28名(含宿舍人力)費用1,275萬7千元。
- 3.雜項修繕委外人力3名176萬7千元。
- 4.保全警衛勤務人力10名653萬8千元。
- 5.宿舍鍋爐勞務委外人力2名84萬元。

三、獎金：

- 1.依「公務人員考績法」編列專任職員43人、駐衛警2人、技工1人及工友2人之考績獎金592萬7千元。
- 2.依「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及「退休（伍）軍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發給辦法」編列現職人員225人年終獎金3,686萬5千元及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3萬元，合計3,689萬5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卹償 卹償金	資遣費	福 利 費				提繳費	合 計	兼任人員 用人費用	總 計
		分擔保 險 費	傷病醫 藥 費	提撥福 利 金	其 他				
		24,512	225		6,438	8	419,340	52,000	471,340
		20,236	153		5,113		349,584	52,000	401,584
		20,236	153		5,113		349,584		349,584
		20,073	153		5,064		347,102		347,102
		163			49		2,482		2,482
								52,000	52,000
								52,000	52,000
		4,276	72		1,325	8	69,514		69,514
		4,276	72		1,325	8	69,514		69,514
		3,703	72		1,093		66,441		66,441
		573			232	8	3,073		3,073
							242		242
							242		242
							142		142
							100		100
		24,512	225		6,438	8	419,340	52,000	471,340
		24,512	225		6,438	8	419,340	52,000	471,340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	本年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應	合計
404,758	443,606	用人費用	428,337	43,003	471,340
261,625	287,431	正式員額薪資	308,780	3,230	312,010
52,353	52,0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12,469	39,531	52,000
5,503	5,630	加(夜)班費	5,830	242	6,072
35,933	39,907	獎金	42,596		42,596
22,263	27,289	退休及卹償金	27,479		27,479
27,062	31,341	福利費	31,175		31,175
19	8	提繳費	8		8
354,962	372,611	服務費用	119,602	266,592	386,194
23,196	26,805	水電費		26,805	26,805
5,436	3,770	郵電費	580	5,240	5,820
3,297	10,779	旅運費	2,960	7,796	10,756
4,682	6,8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2,500	2,500	5,000
17,024	25,335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65	24,914	25,179
1,788	1,350	保險費	850	1,050	1,900
235,416	239,286	一般服務費	92,987	154,775	247,762
62,466	56,326	專業服務費	18,760	42,217	60,977
660	660	公關慰勞費		695	695
998	1,500	推展費	700	600	1,300
32,027	26,830	材料及用品費	7,250	22,090	29,340
271	740	使用材料費		650	650
31,756	26,090	用品消耗	7,250	21,440	28,690
20,808	31,790	租金與利息	8,830	17,924	26,754
4		地租及水租			
322	500	房租	200	250	450
18,540	28,815	機器租金	6,500	17,464	23,964
263	64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40	60	200
339	785	什項設備租金	200	150	350
1,340	1,050	利息	1,790		1,790
141,144	160,821	折舊、折耗及攤銷	109,300	44,332	153,632
109,691	115,43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81,700	34,810	116,510
7,302	7,66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7,600		7,600
24,151	37,722	攤銷	20,000	9,522	29,522
1,526	1,67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700	575	1,275
377	50	土地稅		380	380
23	50	房屋稅		50	50
21	70	消費與行為稅		70	70
1,105	1,500	規費	700	75	775
45,546	41,931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 與交流活動費	15,888	30,040	45,928
474	500	會費	150	200	350
40,274	32,719	捐助、補助與獎助	13,678	21,378	35,056
2,019	1,800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1,800	1,800
2,779	6,912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2,060	6,662	8,722
21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按 支 出 科 目 分 列						
教學成本	其他業務成本	管理及總務費用	其他業務費用	財務費用	其他業務外費用	
401,584		69,514			242	
267,322		44,688				
52,000						
3,100		2,730			242	
31,278		11,318				
22,382		5,097				
25,502		5,673				
		8				
308,153		49,202	3,017		25,822	
19,921					6,884	
1,320		2,050			2,450	
10,286		160			310	
4,700		200			100	
6,890		9,347			8,942	
1,620		280				
208,056		33,220			6,486	
54,110		3,200	3,017		650	
		695				
1,250		50				
26,380		1,310			1,650	
10		300			340	
26,370		1,010			1,310	
23,344		1,600		1,790	20	
450						
22,354		1,600			10	
190					10	
350						
				1,790		
110,602		18,040			24,990	
76,600		16,920			22,990	
4,500		1,100			2,000	
29,502		20				
700		85			490	
					380	
					50	
		20			50	
700		65			10	
30,603	15,225				100	
350						
19,831	15,225					
1,800						
8,622					100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	本年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應	合計
21		各項短絀			
494		其他			
494		其他費用			
1,001,286	1,079,259	總計	689,907	424,556	1,114,463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按支出科目分列』為全部版。

本年度國外旅費641萬元，大陸地區旅費131萬6千元，公共關係費47萬5千元，員工慰勞費22萬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按 支 出 科 目 分 列						
教學成本	其他業務成本	管理及總務費用	其他業務費用	財務費用	其他業務外費用	
901,366	15,225	139,751	3,017	1,790	53,314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單 位	增 購 部 分		汰舊換新部分		合 計		說 明
		數量	金 額	數量	金 額	數量	金 額	
油電混合動力車(1800cc以下)	輛			1	910	1	910	考量老舊車輛後續維護保養費用遽升，行車安全妥適性易有疑義，且車齡已近11年，預計113年10月汰舊換新。

附註：『增購部分』及『汰舊換新部分』為全部版。

備註：

- 1.管理用公務車輛計有小型客車1輛，小型客貨車0輛，本年度汰舊換新小型客車1輛。
- 2.其他公務車輛計有機車2輛，本年度皆無汰舊換新。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補辦預算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辦理年度	說 明
一、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	13,300		
(二)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3,300		為辦理教育部專案補助計畫所需，經行政院111年12月14日院授教字第1114401812G號函同意於111年度先行辦理1,330萬元，並補辦113年度預算。
房屋及建築	12,500	111	
機械及設備	800	111	
合 計	13,300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空白頁

附錄

教育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壹、通案：		
1.	中華民國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審查總報告所列未送院會處理項目，除確有窒礙難行者再協商，依協商結論通過外，其餘均照各委員會審查會議決議通過。至送院會處理項目，協商有結論者，依協商結論通過；協商未獲結論者，交付表決，並依表決結果通過；另黨團協商之凍結內容經併委員會凍結案處理，依協商結論通過者，均不再於宣讀本中一一敘明。	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2.	各委員會審查結果協商結論，均應依通案決議辦理，不再逐一於各單位協商結果敘明。各單位均應切實依通案決議核實分別刪減，惟各委員會審查刪減數如逾通案決議刪減比例，以各委員會審查刪減數為準；未達通案決議刪減比例，則增加減列不足之數。	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3.	112年度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預算共編列21億9,063萬7千元，其中營業及非營業特種基金預算部分即高達10億0,592萬元，除透過平面媒體、廣播媒體、網路媒體及電視媒體辦理外，尚不包含如舉辦活動、說明會、園遊會，或發放各式宣傳品等，宣導樣態眾多，實際上用於政策大內宣的經費，遠比預算書上呈現的還要多。爰要求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預算部分，1,000萬元以下基金及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就業安定基金、觀光發展基金、經濟特別收入基金、毒品防制基金、勞工保險局作業基金、運動發展基金、環境保護基金及新住民發展基金不減列，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基金減列20%，其餘營業基金通刪10%、非營業基金通刪5%。	本項無本校應辦理事項。
4.	為利政府經費花在刀口上，發揮更大財政效益，並避免政府機關、事業機構圖利特定媒體。因此要求營業、非營業基金所編列之政策宣導費用，由單一媒體含相關企業，該年度得標金額合計不得超過該部會該項預算金額的30%，惟各基金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預算在1,000萬元以下者，不在此限。	本項無本校應辦理事項。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5.	依立法院預算中心110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評估報告指出，預算法第4條規定特別收入基金係政府運用特定收入來源，以專款專用方式推動特定政策或業務，然預算執行上卻有下列缺失：1、連年基金財源不敷支應年度所需經費，規模逐年遞減：110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25個特別收入基金中，基金財源不敷支應年度所需經費者多達11個，其中離島建設基金、警察消防海巡移民空勤人員及協勤民力安全基金、大專校院轉型及退場基金、環境保護基金、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及反托拉斯基金等6個基金甚至連續3年發生收支短絀，不利持續運作。2、特別收入基金超支併決算辦理，部分計畫甚至年年超支，規避立法院監督：預算法第89條雖賦予基金年度預算執行期間有彈性規定，但農業特別收入基金、經濟特別收入基金等多個基金，竟有同一計畫連續3年超支，濫用收支得併決算辦理之規定，無法控管經費且規避事前監督。3、基金有部分計畫執行率連年低於3成：離島建設基金、大專校院轉型及退場基金，近三（108至110）年度預算執行率亦分別僅6.64%、12.13%及24.02%，均有同一基金用途項目預算執行率偏低甚或未執行之狀況。特別收入基金係政府藉特定收入來源，推動特定政策或業務，爰此，請行政院主計總處就上開基金重新審視財務資源可能流入情形，並量入為出原則規劃與執行年度預算，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有效改善書面報告。	本項無本校應辦理事項。
6.	衛生福利部所屬全民健康保險基，112年度預算金額高達8,000億元，基金支出金額快速增長，致基金財務逐步惡化，為避免浪費健保資源，並確保錢用在刀口上，發揮更大財務效益。因此要求審計部就全民健康保險基金110、111、112年度經費支用情形，進行深度專案查核，並於行政院提出112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非營業部分）後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項無本校應辦理事項。
7.	勞動部主管之就業安定基金，其設立之	本項無本校應辦理事項。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政策目的，在於促進國民就業及勞工福祉，惟近年來補助各縣市相關經費，完全基於政黨考量。為釐清預算經費使用，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定？及該基金設立意旨？因此要求審計部進行專案查核，並於行政院提出112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非營業部分）後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8.	為避免政府於選舉前以大筆國家資源遂行各項人事酬庸甚至移轉國家財產之虞，爰要求行政院通令各機關及其所屬與所主管的附屬單位營業及非營業基金、財團法人、行政法人暨泛公股持股逾20%之轉投資事業及其再轉投資事業，於3個月內就投資效益評估等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項無本校應辦理事項。
9.	近年來中央政府各機關或基金基於引進新技術、政策推動或扶持產業發展目的等原因，持續轉投資各領域事業，或將原有國營事業經過幾次釋股，使公股股權比率降至50%以下而轉為民營企業；然因監督密度不若國營事業，亦衍生相關監理問題。查國營事業管理法第3條第3項規定：「政府資本未超過50%，但由政府指派公股代表擔任董事長或總經理者，立法院得要求該公司董事長或總經理至立法院報告股東大會通過之預算及營運狀況，並備詢。」是以，政府對於公私合營事業可透過指派公股代表擔任董事長或總經理等方式，參與公司相關營運與監督管理。惟部分公私合營事業之公股比率已為最大股東，相關主管機關未充分利用股權優勢，積極派任公司董事長或總經理。據109年之統計顯示，公股比率逾4成之加工出口區作業分基金轉投資之台灣絲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公股45.24%）與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之越台糖業有限責任公司（公股40.0%）；另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與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轉投資之台灣花卉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公股24.31%，若加計耀華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委員會投資之泛公股比率34.16%），及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轉投資之欣彰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公股34.08%）與大台南區天然氣股份有限	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公司（公股28.80%）等事業，公股均為最大股東，卻未派任公司董事長或總經理，形成政府高額投資卻未實際參與公司經營之妥適性爭議；且非官股派任之董事長或總經理，則無法依據前揭國營事業管理法規定，要求渠等至國會報告事業營運狀況或重大決策，恐形成政府鉅額投資卻乏相對應有之管理責任與監督機制。查立法院於年度總預算案及單位預算審議過程中，各部會亦常須配合國會問政需要而提供主管投資事業之書面報告等資料；另倘外界欲瞭解政府投資民營事業概況，亦須透過各機關官網逐一檢視，內容不僅分散龐雜，且公開資訊內容不一，與所稱可達外界考核與監督成效尚有落差，目前中央政府機關投資公私合營事業之資訊揭露方式容有再審酌空間。爰要求行政院研擬訂定各部會官網應公開轉投資事業資訊之一致標準，及建置整合資料庫之規劃，以相同密度監督管理，俾減少資訊不對稱情形。	
10.	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我國於109年農曆春節前，就已在1月20日宣布成立「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下稱疫情指揮中心）。根據當時政府掌握的情資，為了做好因應疫情的行動，因此透過疫情指揮中心統籌整合各部會資源與人力。疫情指揮中心架構分為情報、作戰及後勤三項領域，各領域下設各任務組別，均以相關部會次長級首長為組長，分別依主管業務範圍執行疫情指揮中心之決策。以防疫政策宣導為例，後勤領域之新聞宣導組由行政院新聞傳播處處長任組長，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公關室主任擔任副組長，負責防疫宣導、民眾諮詢及政府行銷策略。因疫情指揮中心有效整合資訊及人員調度，新聞宣導組成功於疫情期間督導各部會正確且廣泛宣導疫情指揮中心所作之各種防疫政策。惟廣泛宣導疫情防疫政策亦成為詐騙集團冒充中央政府主管之各公營事業常見之手法，近五年來詐騙案件與財損飆升，111年為我國詐騙案與財損的最高點藉以詐取民眾個資及聯絡方式。為強化「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中之「識詐（教育宣導面）」面向，	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為有效統籌整合各部會資訊及人員調度，爰要求中央政府各附屬單位積極配合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打擊詐欺犯罪中心之防治詐騙作為。	
11.	參照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對資產管理子公司督導管理作業專案檢查結果及合作金庫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人事進用及業務缺失調查報告：1、公股金融控股子公司應比照銀行公開招考，以免私人任用。2、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應檢討貸放款業務及詐領出差費做背信、圖利追究。3、公股金融控股辦理 AMC 都更危老代墊款相關業務，對於尚未向主管機關申請之案件，應建立審核管控機制。	本項無本校應辦理事項。